

# 2019 年低保户及边缘户生活保障经费专项 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

根据《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我市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通知》（东府办函〔2019〕51 号）文件要求，2019 年我市最低生活保障标准调整为每人每月 980 元。低保户及边缘户生活保障经费预算额度为 2,313,201 元，我镇低保对象 83 户 161 人，全年共发放最低生活保障金 1,210,036.43 元。